

陕西中医药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远程网络复试备考指南

各位考生：

受疫情影响，为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我校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拟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为确保复试工作顺利有序进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关注学校及报考学院相关信息

3 月 20 日起我校启动复试工作。请进入复试的考生密切关注学校研招网及报考学院网站信息，了解复试环节和相关政策法规，并保持手机畅通，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二、网络远程复试准备工作

1、网络平台以中国移动云考场为主，以企业微信、腾讯会议、talkline、ZOOM 等网络会议或平台作为辅助和备用。若考生使用电脑，须提前在电脑上下载最新版谷歌浏览器，若使用手机，须提前下载安装云考场 APP，考生应按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按报考学院要求配合完成网络远程复试软件测试。

2、考生需要准备可以支撑“双机位”运行的硬件，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及附件，包括一台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需外接麦克风、音箱及高清摄像头）、手机、手机支架等。电脑建议配备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i5 及以上处理器，4G 及以上内

存。双机位设备组合见下图：（双机位组合：最好为电脑+手机）



一台设备（第一机位）从正面拍摄，放置于本人正前方，另一台设备（第二机位）放置于本人侧后方 45° 处拍摄，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分别从考生面前和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效果图如下：



3、复试开始前，考生应当根据考务人员（候考官）的指令，手持第二机位摄像头，环绕 360° 展示本人应试环境，最后放置指定的机位地点。

4、复试时考生需具有宽带网、Wi-fi、4G 网络等两种以上的网络条件，两个机位分别采用不同的网络，确保复试网络畅通。考生应当选择独立、封闭的空间，确保安静整洁，复试期间严禁他人进入考试独立空间。除复试要求的设备和物品外，复试场所范围内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电子设备等。

5、考生提前测试设备和网络，须保证设备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考试进行中须关闭移动设备录屏、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应用程序。请考生提前按报考学院要求做好准备，并根据学院的安排进行提前测试。如有困难，请务必提前向学院反映，做好沟通。

三、复试用品及审核材料准备

1、复试用品

- (1) 有效居民身份证、准考证、复试诚信承诺书
- (2) 黑色签字笔和空白 A4 纸若干
- (3) 报考学院规定的其他考试用品

2、审核材料（纸质及 PDF 版命名格式：姓名+考证号+专业）

- (1) 《复试考生信息登记表》
- (2) 《复试考生政治审查表》
- (3) 初试准考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 (4) 往届生：毕业证、学位证（未通过学历网上校验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学历核验，否则不准予复试）；应届生：学生证、本科期间成绩单（加盖教务处公章）（未通过学籍网上校验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完成学籍核验，否则不准予复试）
- (5) “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入伍批准书》、《退出现役证》
- (6) 学院要求的其他材料

四、复试流程

1、复试前

- (1) 复试准备：考生准备复试设备和环境
- (2) 提交材料：按照报考学院要求提交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 (3) 模拟演练：熟悉复试平台使用功能和复试流程

2、复试中

(1) 登录复试平台。通过“人脸识别”验证身份；签订《陕西中医药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设置“音频”和“视频”（第一、二机位）。

- (2) 进入候考区候考

根据随机号确定复试顺序，配合工作人员检查复试环境。

- (3) 进入复试区考试

手持身份证件、准考证向考官展示，等待考官截屏后开始考试，考试结束后，按照指令离开复试区，主动退出复试界面，退场后不得再进入候考区或复试区。

3、复试后

(1) 身份核验：学校通过复试截屏图片与现有数据库进行再次比对核实。

(2) 资格复查：入学 3 个月内，学校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

以上为基本流程，如报考学院有其他规定，以学院规定为准。

五、注意事项

1、考生在参加复试前，应再次检查复试设备、网络，确保正常畅通。关闭任何有可能影响复试全过程的应用程序并保持手机畅通。如报考时填报的手机号码已更换，应提前向报考学院报备。

2、考生应准时参加远程在线复试，无特殊原因未按照工作人员通知时间到场备考的，经工作人员短信或电话提醒后，仍然未进场的或复试过程中未经工作人员同意擅自操作复试终端设备退出复试考场的，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后果由考生个人承担。

3、考生复试过程中音频视频必须全程开启，应着装整齐，坐姿端正，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视线不能离开屏幕，保证头肩部及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不得佩戴口罩，保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饰。否则视为违规。

4、复试过程中若发生考生方断网情况或设备故障，考生应 1 分钟内主动联系报考学院工作人员。

5、考生应按报考学院安排，在网上模拟、演练。

6、因环境、条件所限，网络复试确有困难的考生，应在复试开始前 3 天向报考学院提交申请材料，说明情况。

六、违规处理

1、考生应诚信复试

提前认真阅读《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 号)和《关于做好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1〕2 号)、《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中华人

民共和国刑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6 号)以及陕西中医药大学和报考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

须知晓：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2、违规违纪违法行为

- (1) 携带规定以外的材料或者电子设备参加复试的；
- (2) 未按远程网络复试相关要求摆放视频机位，提醒后仍不改正的；
- (3) 视频监控范围内有其他无关人员的；
- (4) 未经考官同意在考试过程中擅自离开座位或脱离视频监控范围的；
- (5) 伪造证件、证明、档案及其他材料获得考试资格、加分资格和考试成绩的；
- (6) 由他人冒名代替参加考试的；
- (7) 其他以不正当手段获得或者试图获得试题答案、考试成绩的行为；
- (8) 拒绝、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的；

其他形式违纪、作弊行为，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

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入学后 3 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 41 号）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3、其他要求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考生在复试前需宣读复试诚信承诺书，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任何个人和组织不得以任何形式录制、复制或传播与我校复试相关的内容。复试过程中，所有涉考人员应当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对复试过程和内容保密。

陕西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21 年 3 月 18 日